

臺北市政府各機關學校專戶明細表

機關(學校)名稱：(全銜)

機關代號：

統一編號：

填表說明：

1. 機關(學校)名稱、機關代號及統一編號由機關(學校)填寫，其餘欄位由金融機構(含郵局)填寫。
2. 若未辦理開戶者，請填「無」。
3. 本表須經金融機構(含郵局)授權主管複核並簽章。
4. 各欄如不敷填寫，請於本表相關欄位敘明，另附詳細資料，並請於該資料上簽章。

依本機構紀錄，貴機關(學校)截至民國 年 月 日止，在本機構開立之專戶事項業已全部詳列，如下表：

專 戶 名 稱	開 戶 日 期	帳 號	經 辦 行	備 註

機構名稱：

(請蓋戳章)

主管簽章：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